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利海資源
L'SEA RESOURCES

L'SEA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95)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41,066	229,867
銷售成本		(213,409)	(231,528)
毛利潤(虧損)		27,657	(1,661)
利息收入		420	5
其他收入		76	-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816	238,537
行政開支		(31,582)	(28,284)
財務成本	6	(11,979)	(28,699)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592)	179,898
稅項(開支)抵免	7	(7,493)	131
期內(虧損)溢利	8	(22,085)	180,029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至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27,943	(64,986)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5,858	115,043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2,432)	195,603
非控股權益		10,347	(15,574)
		<u>(22,085)</u>	<u>180,029</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771)	131,622
非控股權益		10,629	(16,579)
		<u>5,858</u>	<u>115,043</u>
每股（虧損）溢利（港仙）	10	<u>(0.63)</u>	<u>4.36</u>
基本及攤薄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242,241	223,256
採礦權	11	107,797	67,940
勘探及評估資產	11	216,228	246,586
其他資產		13,911	14,184
		<u>580,177</u>	<u>551,966</u>
流動資產			
存貨		21,066	16,069
貿易應收款項	12	49,023	36,488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7,963	12,310
持作買賣投資	13	6,007	24,464
按金		1,14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3,986	122,169
		<u>229,185</u>	<u>211,50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38,035	36,355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 應計費用		110,965	96,131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款項		4,942	4,65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177	1,186
融資租賃承擔		498	456
		<u>155,617</u>	<u>138,786</u>
流動資產淨值		<u>73,568</u>	<u>72,71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53,745</u>	<u>624,680</u>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5,650	25,650
儲備		446,418	451,1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72,068	476,839
非控股權益		10,225	(404)
權益總額		<u>482,293</u>	<u>476,43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18,192	9,873
可換股債券		135,059	123,108
融資租賃承擔		355	571
修復撥備		17,846	14,693
		<u>171,452</u>	<u>148,245</u>
		<u>653,745</u>	<u>624,68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制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登記。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中期報告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制。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制，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視適用情況而定）除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編制所遵循者貫徹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編制之相關之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詮釋及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之變更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徵費
— 詮釋第2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之修訂

對當獲分配商譽或具備無限定使用年期之其他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或減值撥回之情況，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訂取消披露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的規定。此外，有關修訂引入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是根據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時，有關所使用之公平值層級、主要假設及估值技術的額外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之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

收益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減去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4. 分部資料

首席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認為，勘探、開發及開採澳洲錫礦及銅礦（「採礦業務」）乃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單一分部，故並無就資源分配及評估目的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匯報有關分部資料。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報之金額相同。

來自主要產品之收益

本集團於兩個中期期間之收益來自銷售本集團之單一產品錫精礦。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23	2,700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3,911)	-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	(3,657)	(2,738)
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227,499
匯兌收益淨額	8,361	11,076
	<u>816</u>	<u>238,537</u>

6. 財務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融資		
租賃承擔	28	468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	702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貸款	-	411
其他借貸	-	6,264
可換股債券	11,951	20,854
	<u>11,979</u>	<u>28,699</u>

7. 稅項(開支)抵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遞延稅(開支)抵免	<u>(7,493)</u>	<u>131</u>

根據澳洲稅法，就於澳洲註冊成立之實體之應課稅溢利而言，於兩個中期期間所採納之稅率均為30%。

8. 期內（虧損）溢利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核數師酬金	1,159	90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13,409	231,52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7,240	35,238
採礦權攤銷	10,609	22,080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1,496	2,846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u>6,557</u>	<u>5,489</u>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各期間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溢利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盈利所用（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32,432)</u>	<u>195,603</u>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130,000</u>	<u>4,483,591</u>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不包括假設轉換可換股債券時增加之股份，因其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二零一三年：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採礦權、勘探及評估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合共約3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000,000港元）。

採礦權，勘探及評估資產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合共約4,7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轉撥合共約45,300,000港元勘探及評估資產至採礦權。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9,023	36,488

本集團在與客戶就錫精礦之品位及重量達成共識後，給予其10日信貸期。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全額，為關連方 Yunnan Tin Australia TDK Resources Pty Limited 所欠。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9,657	36,488
31至60日	7,428	-
61至90日	1,938	-
	<u>49,023</u>	<u>36,488</u>

13.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u>6,007</u>	<u>24,464</u>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乃以報告期末所報市場買入價為依據。

就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確認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3,65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虧損2,738,000港元）。

14.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3,566	35,407
31至60日	4,469	948
	<u>38,035</u>	<u>36,355</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5,130,000</u>	<u>25,650</u>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之股本並無出現任何變動。

1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佔位於澳洲塔斯曼尼亞之若干採礦項目（「合營項目」）50%權益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 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之資本支出：		
— 合營項目之物業、機器及設備	<u>2,646</u>	<u>1,075</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YT Parksong Australia Holding Pty Limited 就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向一名融資出租人提供擔保及彌償保證。此項擔保及彌償保證乃與合營方 Bluestone Mines Tasmania Pty Limited 共同及個別地提供。

17. 關連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曾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予Yunnan Tin Australia TDK Resources Pty Ltd (附註)	<u>241,066</u>	<u>229,867</u>

附註：每一乾公噸錫精礦之價格乃由上述訂約方經考慮以下因素後協定：

- (i) 錫金屬於倫敦金屬交易所之現金結算平均價；
- (ii) 每一乾公噸之處理費；
- (iii) 按最終錫含量計算之扣減；及
- (iv) 雜質罰金。

18.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之公平值計量。下表載有關於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分類之公平值等級（分為第一至三級）之資料。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根據第一級所報價格以外，就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輸入數據（不論為直接觀察得出（即價格）或間接觀察（即自價格衍生））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使用估值技術而得出，估值技術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 等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之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6,007,000	24,464,000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 之買入報價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增速緩慢，錫價窄幅運行。於此上半年，錫價於一月初處於最低位至每公噸 21,495 美元；四月份經濟資料顯示消費者信心回升，錫價於四月底處於最高位每公噸 23,900 美元。中國六月採購經理指數向好，顯示製造業正緩慢復甦；美國經濟維持增長，普遍預期經濟復甦持續。在這些利好因素支持下，預期下半年的錫價，將在每公噸 21,500 美元至 25,000 美元的範圍波動。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雷尼森礦場的生產及營運表現穩中增長。礦場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六月的錫生產總量為 3,096 公噸 (二零一三年一月至六月:3,032 公噸)，增長約 2.1%。澳洲合營公司 Bluestone Mines Tasmania Joint Venture Pty Limited 因前任總經理離職，於本年二月下旬聘請新總經理。基於採礦、配礦、選礦及其他等生產工序的調整，本年第二季度四月至六月的錫生產總量達 1,685 公噸，較本年第一季度 1,411 公噸，增長約 19.4%。雷尼森礦場管理團隊重視環保、健康安全、承包商表現及品質控制，持續地在以上範疇作出改善。

關於倫特爾斯尾礦項目，澳洲合營公司已委托雲南錫業集團（控股）有限責任公司（「雲錫中國」）進行尾礦技術研究。有關報告於本年四月完成，並由澳洲合營公司審閱。澳洲合營公司正從經濟效益、生產技術、融資方案及項目估值各項因素，對倫特爾斯尾礦項目作出審慎及全面的評核。

有關比肖夫山項目，該露天礦場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底完成儲量開採後，已停產並處於維護保養狀態。未有制定確切的礦場重開或更新計劃。

在二零一四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增長可望加速，美元持續強勢，有利本集團的錫精礦銷售額（以美元計價）的匯兌收益。雷尼森礦場生產的銅精礦已達可供銷售的數量。於八月初，本集團的澳洲附屬公司與雲錫中國的附屬公司簽署了銅精礦銷售合同，可為本集團帶來錫精礦業務以外的收益。此外，澳洲合營公司不斷改善採礦、配礦及選礦等生產工序的效率，並致力增加資源儲備，善用現有資源，以帶動本集團溢利增長。

訴訟

HCA 1357/2011

本訴訟涉及賣方陳幹峰（「陳先生」）、買方騰鋒有限公司（「騰鋒」）及擔保方本公司（為騰鋒的母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三日簽訂有關買賣柏淞礦產資源環回有限公司（「柏淞」）全部已發行股本之買賣協議（「柏淞買賣協議」）而引起之糾紛。柏淞的收購，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四日完成（「完成日」）。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一日，騰鋒及本公司於陳先生發出的傳訊令狀連同申訴陳述書中被列為被告。陳先生於申訴陳述書中聲稱，騰鋒與本公司未有支付為數 15,143,422.44 澳元（等同約 107,387,000 港元）之款項（即聲稱應付陳先生之應收款項）而違反柏淞買賣協議（「陳之申索」）。

騰鋒及本公司否認陳之申索，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一日提交抗辯及反訴書，並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修改該抗辯及反訴書（「修改抗辯及反訴書」）。在修改抗辯及反訴書中，騰鋒及本公司以反訴和抵銷方式追討陳先生，並表示因以下原

因使騰鋒蒙受損失及損害：(1) 陳先生未向騰鋒支付柏淞買賣協議項下的結算應付款（「應付款」）；(2) 陳先生所編制三份文件顯示，在收購完成前由柏淞控股的一間香港公司（「香港公司」）取得墊款 16,300,000 澳元之擁有人身份，存在矛盾（「1,630 萬澳元事項」）；(3) 陳先生在未得騰鋒同意之情況下，單方面促成香港公司之一間澳洲附屬公司與另一家澳洲公司訂立兩份協議，違反柏淞買賣協議；及 (4) 完成日後首年度的澳洲礦場之精礦含錫產量不足，違反柏淞買賣協議之相關條款及／或擔保及／或保證。在修改抗辯及反訴書內，騰鋒追討陳先生分別為數 1,048,847.18 澳元、16,300,000 澳元、8,505,000 澳元及 2,059,897 美元（共計約 199,305,000 港元）及損害賠償等。

陳先生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之回覆及反訴抗辯書（和其後修改書）中承認：(1) 修改抗辯及反訴書中引述之第三份文件，反映陳先生、騰鋒與本公司於訂立柏淞買賣協議時的實況及理解；及(2) 按柏淞買賣協議到期的應付款為 3,244,520.24 澳元；除此以外，陳先生否認騰鋒及本公司於修改抗辯及反訴書中提呈的索償。

陳先生與騰鋒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六日，就本訴訟內的糾紛進行調解。目前，雙方未能於調解中達成和解。雙方正進行法律訴訟。

自二零一三年六月，騰鋒及本公司以搜證及質問等的申請，向陳先生索取 1,630 萬澳元事項的進一步文件和資料，現正按新證據及有關調查對本訴訟作出考慮。騰鋒亦正重新評估陳之申索和騰鋒及本公司的反索償賠償，包括應付款額和欠產賠償。

欠產賠償，是基於陳先生於柏淞買賣協議作出在完成日後三個年度每年之精礦含錫產量達 6,500 公噸的生產擔保而作出。經確認三個年度各自的真實精礦含錫產量分別約為 4,979 公噸、6,159 公噸和 6,013 公噸，即各自欠產量約為 1,521 公噸、341 公噸和 487 公噸。騰鋒就上述欠產的追討額，依次約為 3,284,201 澳元、650,205 澳元及 1,021,181 澳元 (共計約 35,142,000 港元)。

修改抗辯及反訴書，將基於法律團隊的意見，適時予以修改及更新。

認購期權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柏淞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YTPAH Australia Holding Pty Limited (「YTPAH」) 與 Bluestone Mines Tasmania Pty Limited (「BMT」) 及雲錫中國訂立收購協議 (「收購協議」)。

根據收購協議，除 YTPAH 向 BMT 收購 BMT 截至完成日之資產 (「該資產」) 的 50% 外，BMT 已向 YTPAH 授出認購期權，以向 BMT 購買該資產的額外 10%，行使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八日，條件如下：

- 倘認購期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行使，代價將為 10,000,000 澳元；或
- 倘認購期權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八日行使，代價將為 10,000,000 澳元，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精礦含錫生產量須超過 6,000 噸，而精礦含錫平均生產成本不得多於每噸 14,403.46 澳元 (「績效標準」)。倘未能符合績效標準，則代價將減至 5,000,000 澳元。

同時，YTPAH 已向 BMT 授出認沽期權，據此，BMT 可要求 YTPAH 進一步購買該資產的 10%，行使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八日，條件如下：

- 倘達成績效標準，代價將為 10,000,000 澳元；或
- 倘未達成績效標準，認沽期權將即時失效。

經考慮於完成日之最新產量後，董事會認為績效標準難以達成，原因為績效標準計量期間只餘下兩星期不能趕上落後進度。因此，董事會認為認沽期權將最終失效，故釐定認沽期權於完成日之公平值為零。

基於認購期權之可行使權利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八日屆滿，YTPAH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向 BMT 發出通知，表明有意行使認購期權。BMT 認為 YTPAH 早前已放棄認購期權，BMT 未處理有意行使認購期權之通知。

本集團重申，YTPAH 仍持有認購期權的合法權利，並保留對 BMT 採取法律行動的權利，以主張認購期權的行使及/或追討相關賠償。

財務回顧

收益、銷售成本以及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收益及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分別約為 241,1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 229,900,000 港元)及 32,4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195,600,000 港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 4.9% 及轉盈為虧。本集團收益增加，是由於雷尼森地下礦場於回顧期間錫總產量增加 2.1% 及回顧期間平均錫價較去年同期高 1.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以低於面值價格購回可換股債券錄得巨額收益，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錄得此項收益。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於產品生產期間承擔之生產雜項開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約為213,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231,500,000港元），佔相應期間所錄得收益之88.5%（去年同期：100.7%）。銷售成本下降，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報儲量大幅增加，令採礦物業及採礦權之折舊及攤銷率下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毛利約為27,7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毛損約1,700,000港元）及毛利率為11.5%（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毛損率0.7%），毛利率上升約10.8個百分點，乃因回顧期間生產效率改善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8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238,500,000港元）。其他收益減少，主要由於去年同期錄得購回可換股債券收益，而回顧期間並無此項收益。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約13.1%，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約28,300,000港元增加約11.6%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1,6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公佈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訴訟」之相關法律費用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佔本集團期內收益之5%，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約28,700,000港元，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2,000,000港元。財務成本的減少，主要由於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稅項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開支約 7,500,000 港元。本集團已就期內於澳洲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30%之法定稅率計提澳洲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採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 30%。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來自內部所得現金流量及借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信貸，惟有融資租賃承擔約 9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000,000 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按銀行借貸對資產總值之比率計算之負債比率為 0.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 73,6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72,700,000 港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為 1.5（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 124,0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200,000 港元）。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持有以外幣計值之應收及應付集團公司款項、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可換股債券、來自一名董事貸款、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以及銷售額及採購額。由於該等外幣並非各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故為附屬公司帶來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約為 900,000 港元，乃以約 1,1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200,000 港元）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佈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載之訴訟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 2,6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100,000 港元）。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開支約為 32,0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94,300,000 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會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 25 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 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成績及表現實施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本集團亦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BMTJV 代表 YTPAH 及 BMT 聘請採礦業務之僱員，故該等 BMTJV 僱員及 YTPAH 僱員為澳洲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退休金）成員。本集團不斷為員工提供培訓，以增進行業品質標準之知識。

本集團之薪酬計劃，旨在尋求能夠吸引、保留以及激勵本集團員工的公平市場薪酬架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設立旨在透過參考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及釐定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具體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須確保並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參與本身薪酬的釐定。薪酬委員會將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薪酬組合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包括解除或終止其職務或任命的任何應付補償）。

礦山信息

雷尼森錫礦項目

位於塔斯馬尼亞的雷尼森礦山是世界上主要的硬岩錫礦山之一，也是澳大利亞最大的錫礦生產商。自一八九零年發現沖積錫礦以來，一直在雷尼森或其周圍開採錫礦。從過去的經營歷史可知，此礦山是由數家運營商擁有。二零零三年五月，中止開採。二零零四年，由 Bluestone Mines Tasmania Pty Limited（「BMT」）購買此礦山並且開始重新開發此礦山。在 Metals X 有限公司（「Metals X」）收購 BMT 後，二零零八年重新開始開採。二零一一年三月，本公司收購了柏淞礦產資源環回有限公司（「柏淞」）的全部權益。同時，柏淞間接持有 YTPAH 82% 的股權及雲錫中國間接持有 YTPAH 18% 的股權。YTPAH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完成收購 BMT 的資產的 50% 權益。YTPAH 及 BMT 依據雙方的合營協議，組建一非法團的合營公司（「合營公司」）。本公司透過持有 YTPAH 的權益，參與該合營公司的管理。YTPAH 是本公司間接擁有的一家子公司。BMT 是 Metals X 的一家全資子公司，目前，Metals X 是一家在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基於 BMT 資產的雷尼森錫礦項目包括(1)雷尼森貝爾礦、選礦廠與基礎設施（「雷尼森地下礦」）；(2)比尚夫山露天錫項目（「比尚夫山」）與(3)雷尼森尾礦再選項目（「雷尼森尾礦」）。

估計錫及銅儲量及資源量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鑽探 109 個 NQ2 的岩芯鑽孔合共 9,130 米以進行勘探活動，而鑽探計劃已有效增加控制資源量及概略儲量。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雷尼森地下礦符合 Joint Ore Reserves Committee (JORC) 之資源及儲量分類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雷尼森地下礦估計升級資源量及儲量

類別	錫			銅		
	噸位 (千公噸)	品位 (%錫)	錫金屬 (公噸)	噸位 (千公噸)	品位 (%銅)	銅金屬 (公噸)
資源量						
計量	576	2.26	12,998	483	0.64	3,106
控制	7,638	1.53	116,792	7,038	0.35	24,860
推斷	4,123	1.60	66,071	2,771	0.29	8,120
總計	12,337	1.59	195,861	10,292	0.35	36,086
儲量						
探明	666	1.60	10,624	666	0.42	2,816
概略	5,245	1.34	70,162	5,098	0.27	13,540
總計	5,911	1.37	80,786	5,764	0.28	16,356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就雷尼森地下礦之地下目標，進行大規模勘探及資源開發鑽探計劃。期內曾進行 941 米之主要岩層損耗、334 米之主要岩層下降及 2,111 米之岩床開發。雷尼森地下礦及比尚夫山分別出產 4,668 公噸及 0 公噸錫金屬，及已選礦石平均含錫品位 1.41%。雷尼森尾礦並無進行開發或回收生產活動。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勘探、開發或生產活動產生合共 42,700,000 港元之資本開支。有關開支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經營開支

包括	千港元
開採成本	122,825
選礦成本	38,736
運輸	1,332
應付政府之特許權使用費／費用	3,072
財務成本	2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資本支出

添置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31,600
採礦權	0
勘探及評估資產	4,697
總計	36,297

Ross Cook 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辭任 BMTJV 總經理，Allan King 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新的總經理。

雷尼森地下礦、比肖夫山及雷尼森尾礦之最新估計資源量及儲量概列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估計資源量及儲量總額

類別	錫			銅		
	噸位 (千公噸)	品位 (含錫量)	錫金屬 (公噸)	噸位 (千公噸)	品位 (含銅量)	銅金屬 (公噸)
資源量						
雷尼森地下礦	12,337	1.59	195,861	10,292	0.35	36,086
比肖夫山	1,667	0.54	8,981	-	-	-
雷尼森尾礦	21,192	0.45	95,383	21,192	0.22	45,591
總計	35,196	0.85	300,225	31,484	0.26	81,677
儲量						
雷尼森地下礦	5,911	1.37	80,786	5,763	0.28	16,356
比肖夫山	-	-	-	-	-	-
雷尼森尾礦	20,309	0.45	91,320	20,309	0.22	43,680
總計	26,220	0.66	172,105	26,073	0.23	60,036

以上資料摘自礦產資源報告與礦石儲量估算報告，該報告是在澳大利亞地質學家協會成員 Jake Russell 先生 B.Sc. (Hons)、Michael Poepjes 先生 BEng (Mining Engineering)、MSc (Min. Econ) M.AusIMM 的監督下，由 Metals X 的技術人員編制而成。

雷尼森地下礦

雷尼森地下礦是澳大利亞地下錫礦山之一，其位於塔斯馬尼亞西海岸，離伯尼港南部 140 公里、離 Roseberry 礦業城市西部 10 公里、離 Zeehan 東北 16 公里（在此，BMTJV 建了一個供員工住宿的村莊）。

該礦山靠近密封的 Murchison 公路，此公路連接雷尼森地下礦與北部海岸的伯尼。Emu Bay 鐵路也經過此礦山附近，進入伯尼運輸設施中心。雖然雷尼森地下礦未使用此鐵路運送產品，而是利用卡車將裝在 2 公噸金屬箱中的錫精礦運到伯尼，以方便集裝出口。

傳統仰孔深孔採礦法與仰孔上採結合，使用特製鑽孔機，從而在進行地下採礦時，無需使用氣腿式鑽孔機。Federal Deeps 及 Area 4 雖為採礦主區，藉源自其他地區的少量生產，以分散僅有三個礦區的風險，及確保可高效節約地開採獨立礦體（與「主要」礦體相連）。除正在開發的 Central Federal Bassets 區外，開掘額外礦區可降低過度依賴特定礦區的風險。

根據 Metals X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新聞發布會的資訊，雷尼森地下礦總礦產資源已增加 21.8%，蘊含錫金屬由二零一三年六月約 156,000 公噸增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約 190,100 公噸。雷尼森地下礦總礦產資源目前達 12,300,000 公噸，錫品位為 1.59%，是當今世界已知的最大單一錫礦山資源之一，再次印證雷尼森地下礦作為世界一流錫礦山的地位。

年內建立新的地質模型，其涵括雷尼森所有資源，將增強對礦場的全面審核。

比肖夫山

比肖夫山是一個為補充雷尼森礦石的增量場，比肖夫山礦石乃採用露天開採技術進行開採，並專用列車運送至選礦機，與雷尼森地下礦開採之原礦進行配礦。直至二零一零年七月，該礦場礦體儲量開採殆盡後停產，並處維護保養狀態。在此情況下，該露天礦場並無於一段相當期間內重開的任何固定或更新計劃。有鑒於此，BMTJV 自二零一一年三月未有制定比肖夫的更新採礦計劃，並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出與該露天礦相關的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損失 40,162,000 港元。

雷尼森尾礦

雷尼森尾礦是指對雷尼森地下礦開始開採後累積的尾礦進行再選。它涉及處理約 18,000,000 公噸的尾礦，在雷尼森專用尾礦平均品位為 0.4% 的錫與 0.21% 的銅（以錫煙化爐選礦）。錫尾礦儲存在雷尼森地下礦的尾礦壩。這些大壩中的含錫量約 84,000 公噸，是澳大利亞最大的錫資源之一。有關尾礦項目額外建設資金，估計約 213,000,000 澳元上下浮動 15%。在實現雷尼森尾礦價值前，需要大量資金投入，因此本公司未於收購柏淞完成日賬目，並未列示此雷尼森尾礦的價值。但是，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下旬，BMTJV 之管理團隊考察雲錫中國於中國的生產廠房，對尾礦處理涉及的技術及設備進行了深入探討。為推進雷尼森尾礦項目的發展，BMTJV 已經委託雲錫中國進行項目評估及提出建議，以供 BMTJV 考慮。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沒有制定任何開發計劃，且在可見將來也沒有足夠的項目資金，本公司認為雷尼森尾礦應繼續維持零價值。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董事會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季志雄先生（主席）、高德柱先生及康義先生組成。

企業管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sea-resource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發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利海資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振亮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振亮先生（主席）、張偉權先生、聶東先生及汪傳虎先生；非執行董事邱冠周教授及師顯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德柱先生、康義先生及季志雄先生組成。

網站: <http://www.lsea-resources.com>